

随风而逝

韦琳 著

窗口

县城女孩

来信

山花烂漫

随风而逝

六月的事

守望

小说两题

蓝色恋歌

郦家的屋

约会

红霞满天

郦家的屋

约会

红霞满天

郦家的屋

约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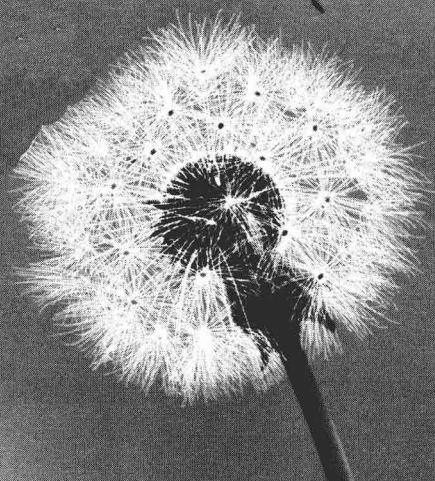
红霞满天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 海峡文艺出版社
THE STRAITS PUBLISHING & DISTRIBUTION GROUP | HAINAN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随风而逝

韦琳
著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 海峡文艺出版社
THE STRAITS PUBLISHING & DISTRIBUTING GROUP | HAIKAI LITERARY &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随风而逝/韦琳著. —福州:海峡文艺出版社,
2011.9

ISBN 978-7-80719-636-5

I. ①随… II. ②韦…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
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83682 号

随风而逝

作 者 韦 琳

责任编辑 李锦良

出版发行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海峡文艺出版社

经 销 福建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14 层 邮 编 350001

网 址 www.hx-read.com

发 行 部 0591—87536797

印 刷 福州德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邮 编 350008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字 数 200 千字

印 张 13.25

版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719-636-5

定 价 3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厂调换

打一口小城女人 情感故事的“深井”

盛子潮

第一次读到韦琳的小说是在2006年第4期《钟山》杂志上的《山花烂漫》。在此之前，我只知道她是丽水市作协的副主席兼秘书长，长年组织文学笔会，举办文学赛事等，也知道她写作散文、报告文学等，出版过《生命本色》一书，但这次读到的却是她的小说。

“栖凤县大街上的那次庆祝游行，让一个叫伊依的少女出了名。”这是小说《山花烂漫》的开头句，这一成熟的叙事句式让我感觉到韦琳作为一个小说家的叙事潜力，一口气读完小说，果然没有让我失望。印象中，这篇小说曾获得省市的文学奖项。

现在，韦琳把这几年陆续发表在报刊上的小说结集出版，我想，这是她想对自己小说创作生涯做一个阶段性的总结。

韦琳的小说题材相对固定，大多是小城故事，说得更准确一点，是小城女人的情感故事。出现在她小说笔下的人物，是少女和少妇两个系列形象，少女形象多为美的追寻者，像《山花烂漫》的尚晓花可以为一条红绸丝巾而献上年轻的生命；而少妇形象无论是小城本地女人，还是外地打工者则多为情感的失意者，像《红霞满天》的文媛、《十年婚姻》的辰宜、《随风而逝》的虹儿、《六月的事》的许静波、《被风吹过的夏天》的“她”等等。就我的阅读印象而言，唯有《邨家的屋》的女主人公祯佳是一个例外，她延续了韦琳小说的少女形象系列，是一个美的追求者。

有意思的是，韦琳的小说虽然写的是情感故事却没有大开大合的





故事框架，也听不到撕心裂肺的情感呼喊，但小说的布局谋篇却凸现作家的艺术匠心。更多的时候，她喜欢将故事浸泡在温情的河床上慢慢发酵，于是，总体上呈现出一种橙色的基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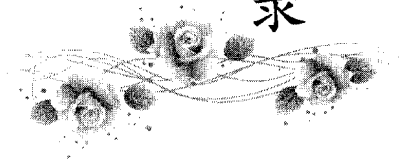
我还想说的是，虽然收集在这部小说集中的 17 篇小说质量上并不那么匀称，比如，在我看来，《来信》的情节、人物有些牵强，《窗口》的叙事视角多少有点别扭，但总体而言，这部小说集显示了韦琳作为一个小说家的天赋，几年的耕耘，终于结出了一枚即便像我这样挑剔的读者也可以反复品尝的硕果。

韦琳还会写下去，还会在小说创作的路上越走越远，期待韦琳将小城女人情感故事的这口“井”打得更深，给读者品尝的“井水”更清冽可口。

是为序。

（盛子潮，评论家，浙江文学院院长，国家一级作家）

目 录



打一口小城女人情感故事的“深井” /1

窗口/1

县城女孩/10

来信/23

山花烂漫/33

随风而逝/44

六月的事/54

守望/65

小说两题/76

十年婚姻/88

月色迷蒙/102

邴家的屋/115



随风而逝

约会/123

红霞满天/133

寻找阮越/146

那年的夏天/157

回家/166

江南之行/200

窗 口

—

在此之前，我不会想到，一扇小小的窗口竟会揭开一个家庭的秘密。那时，我一直弄不清楚我家的这幢楼房是什么年代留下的，白色外墙的浮雕花饰显得暗淡无比，遍布了尘土和蜘蛛网。楼梯破败且留有隙缝，脚踏上去整幢楼房会发出嘎吱嘎吱垂死般的声响。家里的摆设也是极其简陋，一只留了半片镜子的五斗柜，看见里头的人影从来不是完整的，它不是没有腿脚便是没有头颅的样子。我独自一人在家时甚至不敢去盯看它。除此之外，便是一张父母睡的大床；外加工字桌、圆饭桌、小木凳和我的小木床。这就是我家的全部家当了。打懂事起，我便知道我的家在这座小院子里，是属于最丑陋、最破败的房子。这让我非常不幸地看见了家原来是这副丑陋且无法改变的现状。我无数次地想过，这幢房子在多年之前就不是住人的，后来被生生地隔成了一小间一小间的宿舍，专给那些无处可以遮风挡雨的人栖身。我渐渐地发现，住这种阴森的房子总是令人心情沮丧或伤感，特别是雨天或刮风的阴暗天气，密闭的走廊伸手不见五指，一盏肮脏、昏暗的电灯泡孤零零地悬在黑魑魑的天花板上，一晃一晃，似鬼影憧憧，年幼的我每次经过时，心仿佛被一只巨大的魔掌紧紧地攫住，充斥了窒息感。





尽管如此，我发现二楼朝北的那扇窗户仍是带给了我一线光明和美丽的景致，它一览无遗地通往墙外广阔的天地。当春风习习地吹拂我们这座小县城时，远处的山峦渐次分明地呈现出浅绿、苍翠和青黛的颜色；近旁的田野则在斜风细雨中尽情地崭露复苏的气息，开放着大片大片暗紫色的花籽，喧哗，闹腾。而我眼中的群山则是一派宁静高远的洁净世界。瞧上它一眼，我的心胸立时变得坦荡无垠，那些平日里侵扰我的愁绪或伤感统统远离了我。

从这扇窗口望出去，我甚至能够瞥见我就读的红光小学，红砖墙，绿窗子静静地掩映在浓郁的桑树丛中。操场上传来脆生生的童声合唱：“我们的祖国是花园，花园里花朵真鲜艳……娃哈哈呀，娃哈哈呀，每个人脸上都笑开颜……”高音喇叭里清亮欢快的歌声，像一根耀眼的火柴，将我的心扉呼地点亮了。就像多年之后，遇上感动或愉悦的事，心情会变得格外澄明或柔软。我承认自己当时是被那种忽然降临的快乐和感动击垮了，双眼情不自禁地噙着两股长长的热泪。云城的景致，在我的眼里渐渐地幻化成暖暖融融的意味。

二

一天清晨，当我从睡梦中惊醒，发现周围的一切全变了模样。说心里话，我不愿看见这样的事实。对面的那幢新楼在离我家一步之遥的地方，仿佛一夜之间傲然地长高了，挺立的身躯含有藐视一切的姿态。我确信它是庞大和不容置疑的。它的出现，击碎了我心中的宁静。直到若干年之后，我才蓦然醒悟，人世间有一种冷酷，你必须去容忍它，耐心地面对它，慢慢地学会妥协和承受。

其实，早就听人们说过了，母亲供职的这家单位要给部分双职工家庭盖新楼。消息传出之后，我们仍是不以为然，好像那是离我们无比遥远的事儿。没想到，它一眨眼工夫就站立在了我的面前，想不搭理它都不行。你不瞥它吧，只要你睁着眼睛，就会有红彤彤亮堂堂的砖墙扎入你的眼帘，刺伤你的心灵。接下来，我看见一对对双职工夫

妇手牵着手来看新房子了。他们仔细地看过每一间房子的结构，看看房子的质量、外墙和周边环境，目光也顺带留意一眼对面我家的这幢破楼。那目光流露出来的瞬间，满含了一丝惊愕与疑惑，好像他们是无意间发现了它的存在以及它的不堪目睹。后来，拿到钥匙的人家欢天喜地、笑逐颜开；而没拿到钥匙的人则跳脚、谩骂，指天画地。这是没有办法的事，单位里的一些内部政策都是有所倾向的。尤其在计划经济的年代里，分房这事更是单位的头儿说了给谁就给谁的。这是我第一次领略到成人世界的潜规则。

现在，我的同学小米一家子的日常生活尽落在我的视线之内了。小米是我的同班同学，她是小学二年级时跟随父母从外地转学来的。她个头高大，比我们这些同龄女孩高出半头之多。自从她出现在我们这个小院子之后，很快就引起了我们的瞩目。她自我感觉良好，一张圆脸高高地仰着，我在背后送了她一个“向日葵”的绰号。我想，“向日葵”家有亮堂堂的新房子住了，这是件多么体面的事呵。我知道，时下还有许多的城镇家庭，兄弟姐妹一大家子蜗居在低矮困窘的小屋子。而“向日葵”不同，她所拥有的正是别人难以企及的，她不费吹灰之力地得到了它。造物主也格外地垂青偏爱于她。她所拥有的优越让人嫉妒，又让人眼热。时至今日，我能一口气说出她身上那些值得炫耀的资本。譬如，她出生在那么好的家庭，又深得父母的娇宠；她学习不用下死力气，却能考出全年段最棒的成绩；她能歌善舞，她写的作文常被老师在课堂上当做范文来读。还担任学校合唱队的总指挥，凡看过她的登台指挥，你不得不叹服她的素养与风度。这诸多的优点让她远远地走在了同龄孩子的前面。让人气不过的是，她还多次在我们面前以自豪的口吻提及她爸年轻时在金水桥上守护北京的天安门城楼。“向日葵”的一番话让我们稚嫩的脸庞写满了仰慕与神往。除此之外，每天傍晚时分，这座小院子里会准时像广播一样响起她的嘹亮歌声。有时，是她跟她哥高粱一起合唱那些经典的老歌，像《冰山上的来客》《婚誓》《马铃儿响来玉鸟唱》《月光下的凤尾竹》等等。这些歌他俩从广播里听一遍就会，唱得跟广播里头播出来的一般。我们自小





生长在县城里的人，还是头一回听见身边的熟人唱这么好听的歌儿。够了，我不想多说“向日葵”了。反正在她面前，我从来不曾流露过情绪。我不会像李老师那样笑嘻嘻地跟她说话。李老师多次从她父亲手上借来公家的自行车，在众目睽睽之下，他喜笑颜开地咧一口洁白的牙齿，在操场边的梧桐树下，一踮脚就飞身而去了。我们晓得，李老师的女朋友在乡下局村小学教书，他每个周六下午都要去赴约的。看见李老师这副样儿，我对他上的课也变得三心二意了。

我发现，“向日葵”的哥哥高粱是个孤傲的人，他跟“向日葵”不是同一类型的。他颀长，苍白，会拉小提琴，像《梁祝》和《苗岭的早晨》等曲子是他拿手的绝活。听他演奏这些曲子，我会沉湎到他的音乐世界里。我想不到在一个离我家很近的地方，竟会有一个如此完美的家庭。跟我家的状况相比，是两重世界呢。譬如，幸福与快乐总是离我非常遥远，而跟“向日葵”和高粱一家却须臾不离。再瞧瞧我这一家子的现状吧，我母亲长年累月地生病，在单位里做最苦最累的活；父亲又远在农村劳动。尤其是，我们蛰居的又是如此摇摇欲坠的破漏房子！每逢下雷阵雨或刮台风，乌黑开裂的天花板跟着也飞扬起纷纷的“尘雨”，落下黏糊糊的尘土。还有蜈蚣和蟑螂接二连三地爬到我的床上被头耀武扬威。不幸的境遇加上惶恐不安的心态，让我妈的老胃病又犯了，脸色愈发憔悴与困顿不安，一天到晚总是挂着冷冷的冰霜。这种寒意源源不断地感染给了我，同学们都说我的眼睛饱含冷漠和坚冰。我变得愈来愈孤僻和木讷了。我跟“向日葵”虽说是同学，却不太肯在一块说话。这让李老师感到很惊讶，他曾做过数次的努力，我仍是我行我素。

三

这期间，让我意外地发现了一桩“向日葵”家的秘密。我万万没想到这一秘密会跟一张床有关。大凡经历过二十世纪七八十年代的人都晓得，几乎所有上班族家里的一应家具或什物，都留有公家的烙印。

印象中，我有两位同学家中的家具上喷印的白色油漆字挺有意思。一同学的母亲在妇保所工作，她家的床铺边沿喷印“云妇”两字。另一位同学的父亲在公安局上班，他家的床铺上则印着：云公。云妇，云公，这两个称谓自此成了我这两位同学的绰号。我曾暗中数过，“向日葵”家有四张公家的床铺。她父母的，她哥高粱的，“向日葵”自己的。还有一床是空的，会是留给谁呢？从此它在我的心里打上了一个问号。也不曾见过她家有外来的客人，这张空床平时堆满了他们一家子换洗的或已经洗净晾干的衣物。日子一久，我便想，或许她爸是医院的总务科科长，有特权替家里多要了一张床作为摆设吧。我当时仅仅是猜测而已。天阴下来，“向日葵”妈拿了拳头使劲擂敲腰骨，好像她忙着时就不会腰痛似的。她靠坐在床铺旁陪着“向日葵”做作业，一边俯身将那些床铺上的衣物一一折叠理顺，然后整整齐齐地码放在一角。“向日葵”做完作业跟她妈聊起了学校里头的事。说她被学校里教音乐的小黄老师挑去排练《红梅赞》了，隔壁家的丽薇则扮演江姐。丽薇是个个头高挑，长着一双乌溜溜大眼睛的女孩。这年夏日她还烫了一头时尚的“玉米穗”。我想她扮演江姐的话，在舞台上的形象一定是光芒四射，这让我小小的心扉不禁滋生出羡慕来。“向日葵”妈且不时地流露出对丽薇饶有兴致的样子。这个黄昏，我望见她的脸上洋溢着夏日夕阳的余晖与母爱的慈光。没错，她一定是喜欢丽薇的，她甚至美滋滋地想要丽薇做她未来的儿媳！谁不企盼自己未来的孙儿长得漂亮，惹人喜爱呢。虽说我是不喜欢凑热闹的人，但我仍是被他们家的和睦恩爱场景所吸引。如今，我渐渐地喜欢上这一家子了。我常常伫立在窗前眺望他们，感受他们的融融亲情和家庭气息，聆听他们偶尔传递过来的对话以及高粱如泣如诉的小提琴曲，觉得小县城的平淡、庸常和安静的生活因了他们的一家人的融入，竟然衍生出某种美好而令人神往的韵味。

那件无法遮掩的事情，终于还是在我的眼皮底下暴露了出来，这事，让我感到惊讶、震撼的同时，又有点儿幸灾乐祸的意味。

那个夏夜，高粱、“向日葵”都不在家。原来这年高粱、“向日葵”





都参加了高考，高粱是应届生，“向日葵”尚是高二学生，老师让她提前去试试。考完试之后，兄妹俩作了估分，分数上了往年重点线三四十分以上。父母一高兴，便答应他俩去乡下的奶奶家住上一阵子，顺便去乡野透透新鲜的空气。

“向日葵”妈去科室参加晚上学习活动的。那个年代的父母经常得去参加名目繁多的集体学习。家里静悄悄的，只剩下“向日葵”爸一人。我不明白他为什么可以不去参加晚上学习活动。接着，有一个女人悄悄地摸到“向日葵”家来敲门，“向日葵”爸那会儿正躺在窗边的竹椅上看一部电视连续剧。当 he 从竹椅上站起来去开门时怔了一下，来人是顾丽红——“向日葵”妈的好朋友。他一时有点惊慌失措。对她的突然造访，他似乎没有一点准备的样子。待她进屋之后，他慌里慌张地将房门关闭上了。顾丽红随后坐在临窗的那张椅子上。两人说了一会儿话。“向日葵”爸再度站起来时，我看见他藏青色的田径短裤，两腿之间明显地凸现着一块肌肉。顾丽红抬起水汪汪的眼睛，脸上的小酒窝时隐时现，他们接着又说了一句什么好笑的话，“向日葵”爸从冰箱里端出一碗绿豆汤，用一只小青瓷碗盛着递到顾丽红手里。依然坐回竹椅上，他一会儿将目光移向电视机，一会儿又转眼看着顾丽红，一副坐立不安的模样。顾丽红笑眯眯地放下了小青瓷碗。“向日葵”爸伸过手去，捏住她的双手，放在唇边碰触了一下，她笑了，想收回去。两人开玩笑似的纠缠一阵之后，移动到那张空床铺前，忽而雕塑般凝立住了，彼此的眼神却黏在了一起。末了，顾丽红从他怀里挣脱出来，径直走至窗前，黑黑的眼睛朝上一瞄，瞪得像两只乌溜溜的大葡萄。她匆匆地向窗外瞅了瞅之后，随手将那块没合拢的窗帘拉上了。我看见那屋子里的灯光慢慢、慢慢地浮起一团暧昧之色。

四

传言仍是在我们的身边炸开了，犹如山洪势不可当。一天，院子
里的小旺指着走过来的女人对我说，这个女人跟“向日葵”爸上过

床哩。

我的脑海瞬息出现无数的问号，上床意味着什么？“向日葵”爸为何要那般做呢？他的身后不是有一个令人羡慕的家庭吗？联想那天晚上看见的情景，他在我心目中的形象陡然发生了坍塌。他在家人或众人面前所扮演的是好夫君和好父亲的形象，而他的另一面，令人匪夷所思……后来我又猛然想起那张空床铺，好像它是特意留给顾丽红似的。

当高粱、“向日葵”从乡下回来时，这场风波已接近尾声了。

我多次听到大人们背地里议论、谴责顾丽红，说像顾丽红这类离婚的女人是“公共汽车”（意思是随便哪种人都可以载）。男人对家人说，对这种女人还是离她远点。他们怕自己的女人跟她走近，会变坏。这以后，我们院子的许多女人远远看见她，都鄙视地朝她啐口水。顾丽红愈来愈孤立了。我常常遇见她总是一个人，她独来独往，没有女人愿意跟她说话。可是“向日葵”妈跟众人不同，仍经常叫顾丽红到家里来吃饭，情同亲姊妹一般。我看见她跟“向日葵”一家子依旧谈笑风生，歌声和笑声常常从窗子里飘出来，在这期间，我甚至怀疑起自己的眼睛和耳朵。直到多年之后，一个偶然的机，我听到了“向日葵”妈跟我妈的一番交谈，我才明白，“向日葵”妈当初一直保持缄默并作出那样的举动，是她心里有一股定力。沉默是金哪！她跟我妈是这样说的，男人偶有失足是可以谅解的，堕落的男人才是真正的无药可救。而她的男人不过是将自动送到嘴里的猎物当做了一顿小点心而已，实在不必大惊小怪或小题大做。我看见“向日葵”妈跟我妈说起这事时，是一脸的豪迈之色。事实上，是顾丽红输了，在这场暗中的角逐中她败得一塌糊涂。可见，“向日葵”妈早有一分超前的预见。我想起我们院子前的那条老街，住在这条街上的人家父母，一旦一方有了外遇，这个家庭便岌岌可危了，有的相互撕破了脸面；有的寻死觅活，告到对方的单位或亲朋好友那里。这样的事儿屡见不鲜，闹到最后，双方都惨败伤重、疤痕累累了。“向日葵”妈在这种事上足见她的远大胸襟和目光。





那年的秋天，高粱、“向日葵”分别收到了寄自北京和上海高校的录取通知书。

我妈对“向日葵”妈说，其实，在这场角逐中，你是真正的赢家。你多年来辛劳持家，替家庭这块土壤上培植出两株优秀的苗木。“向日葵”妈笑了起来，那笑容里流淌着明媚和甜美。我在心里悄声对“向日葵”妈说，阿姨，你真是了个了不起的女人。

“向日葵”妈接下来还对我妈悄悄地说，高粱一到学校就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有不少女孩子追求他。我接过说，这肯定的，他那么出众。“向日葵”妈说，高粱找女朋友，首先要让她喜欢才行。我说，阿姨，到底是你替自己找，还是高粱他找呀。“向日葵”妈说，一样的。我立刻想到我们院子里的丽薇。丽薇虽说学习成绩不好，却进了小城的电视台当了一名女主播。我想，丽薇若是学习成绩好一点，无疑会是如虎添翼的。可惜丽薇也像大部分漂亮的女孩子，对学习不感兴趣，将兴趣只保留在穿着打扮上，言谈情趣无疑显得肤浅与苍白了。丽薇一度还以为高粱会像她喜欢他那样地喜欢她。我曾亲眼瞧见丽薇在她家标有“云医”字样的棕色写字桌上，用湖蓝色的信笺写了满满两大张情书。丽薇拿去邮筒投寄之前，还特意拿信封让我过了一眼，好像高粱他已意属于她，他们就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似的。暑假里，高粱到操场上打篮球时，丽薇在旁观看，她一袭月白蓝色的棉布连衣裙，一头略卷的黄褐色头发上别了一枚金色的精致发夹。这样的着装让丽薇看上去楚楚动人。可是孤傲的后生高粱似乎不领受她的一番苦心。这让丽薇感到隐隐的伤感。她脱口丢下一句：×你妈！我知道，在这座小县城，脱口骂句“×你妈”好像是寻常不过的一句口头禅。可是，此话从丽薇小小的嘴巴里冒出，我不禁愕然了。

我说，阿姨，你一定喜欢丽薇吧，她曾给高粱写过信呢。“向日葵”妈笑笑说，我喜欢漂亮的女孩子，但如果让她给我做媳妇却不行。

我由衷地敬佩“向日葵”妈的眼力。高粱去北京上学走了近一个学期了，他是在我们云城飘满金黄色桂花雨的时节走的。那天，我在窗口远远地看见他肩挎一只圆型桶包，手上拎着鼓鼓囊囊的大旅行包。

他走得不急不躁，像是平时去县城学校上课一般。

若干年之后，有一点让我仍是深信不疑，高粱的内心世界一定充盈着浓浓的感恩之情，感激母亲在他成长的年代里，给予了他们博大深厚的母爱，替他们撑起一方蓝天，让他们的世界充满了阳光、清风和雨露。



县城女孩

一

吃晚饭时苏爱云说，丽丽的男朋友在春江花苑购了一套新房。小楣噢了一声，话音不咸不淡的。苏爱云说，丽丽真是有眼力呵，做娘的也体面哩。小楣没吱声，心里被“嗤”地刺痛了一下。苏爱云又说，听丽丽妈讲，她以后跟女儿享清福了。小楣心里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惋惜，心想丽丽妈若真走了，这座沉寂的小四合院里，就只剩下三两户人家了。

苏爱云嘴里慢慢地嚼着饭，小楣自顾自地低头拣菜。小楣父亲走后，苏爱云跟小楣在餐桌上的话题也跟眼前的饭菜一般，令人感到乏味。苏爱云不理睬她，仍咕哝道，听说我们这院子要拆，被市政征用扩建街道……小楣听得不耐烦，回答说，即便被征用的话，拆迁部门总不会让我们住天光下吧。苏爱云接过说，难说。

小楣便说，放心，车到山前必有路。心里头的另一种声音却在响，哼，我还不晓得你的那点小小心思，不就是抱怨你女儿没本事么。小楣家现在住的这座四合院，小城的人一直喊它白宅。江南民居的格局，青砖黑瓦镂花窗棂雕梁画栋，想当年是衣食丰足、房屋轩敞的大户人家呢。竹水新中国成立前夕，山外边传来一阵又一阵轰隆隆的炮响，这白家老少闻风丧胆，携带细软到海峡对岸去了。这座院子被人民政